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HNSS-2022-004

采 购 人：三亚市天涯区项目推进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年04月18日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6.005.282

政府采购计算机辅助评标须知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应当统一使用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经所属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文本等其他内容编制后，需导入“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必须配备含有本单位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才能使用，采购供应商不得将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转借或使用他人的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编制投标文件。

3、如本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供应商同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为确保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一致，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的打印功能进行打印。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文件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含有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加密，生成后缀名为GPT格式的加密投标文件用于正常的投标工作。

5、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复制到光盘及U盘各一份，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对应条款的规定进行密封及递交，如有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光盘表面应粘贴标签，写明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采购供应商名称等信息。光盘及U盘只能有文件名一致、内容一致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得含有其他无关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开标时，以在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导入为准，如上传文件无法导入，则导入光盘上的文件，如光盘上的文件无法读取时，则导入U盘上的文件。若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光盘和U盘文件全部无法读取，则该投标文件应被拒绝。

6、提交光盘及U盘介质中只能有内容一致的唯一电子标书文件，不能有其它任何文件，注意查杀电脑病毒。

7、开标必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二、计算机辅助开、评标方法

1、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应安排熟悉计算机辅助开标系统的工作人员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的开标工作。

1.1 开标系统包含开标倒计时、同步投标人、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共七个功能环节。

1.2 登录系统后，进入到项目管理界面，选择本次需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开标系统】按钮即可以进入到项目开标主流程页面。

1.3 在开标时间未到达之前，会显示开标倒计时剩余时间。到达开标时间后，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等功能方可进行操作。

1.4 在系统中可使用【同步投标人】功能，同步已报名的供应商信息。

1.5 【开标】阶段中会显示投标单位、文件状态、投标人解密信息，可使用【同步投标文件】功能批量获取采购单位在交易系统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之后在开标电脑上，依次插入各供应商的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成功后，界面上会显示绿色的“已解密”。如批量获取不成功或解密失败可使用采购供应商的光盘或U盘重新导入电子版投标文件并重新解密。

1.6 解密阶段完成后，在【唱标】页面可显示唱标信息，可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唱读供应商名称、报价、交付期等内容。

1.7 【开标报表】页面记录开标过程产生的数据，并且可添加记录开标现场情况和开标现场人员情况，具体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进行操作记录。

1.8 开标活动完成后，点击【开标结束】按钮可进行评标活动。

2、评标委员会到齐后可进行评标工作

2.1 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类型的项目须有采购人组织建立资格审查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人员可登录系统进行资格审查。

2.2 评标专家需使用个人账号和密码登录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进行评标，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评标流程依次完成符合性评审或打分评审，即可完成本次评标工作。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3 评标完成后，评标专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在评标报表上加盖电子印章，最后会生成包含评标专家数字签名的电子评标报表，可供采购代理（采购人）打印书面评标报表。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
五、公告期限.....	2
六、其他补充事宜.....	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一、说明和释义.....	11
二、招标文件.....	12
三、投标文件.....	13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六、授予合同.....	17
七、询问、质疑和投诉.....	19
八、纪律和监督.....	21
九、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2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5

前附表.....	28
项目基本信息:	28
开标一览表信息:	28
评标参数信息:	28
初步评审标准:	29
资格性审查标准.....	29
符合性审查标准.....	29
详细评审标准:	30
商务评审.....	30
技术评审.....	30
价格评审.....	31
正文部分.....	32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8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合同	40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_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0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51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52
1、开标一览表格式.....	53
1.1分项报价明细表.....	54
2、投标函.....	55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6
4、法人授权委托书.....	57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58
6、资格审查材料.....	59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 诺。	62
7、商务标偏离表.....	64
8、技术标偏离表.....	65
9、项目管理机构表.....	66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69
11、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0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1
13、项目业绩（如有）.....	72
14、技术方案.....	73
1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材料...	74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0290—7.6.1005.282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3.2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3.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3.4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3.5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注册在本单位，同时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6 具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3.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3月29日00时00分至2022年04月03日00时00分（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线上购买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5月06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3（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

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签章工具)对PD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WinRAR对PDF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GPT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PDF加密压缩的rar格式)。

4、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CA数字认证锁)和光盘、U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5、凡涉及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网站发布的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6、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2021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3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三亚市天涯区项目推进服务中心

地址: 三亚市天涯区凤凰路319号

联系方式: 138075097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路211号金鼎公寓A5栋302房

联系方式： 0898-882447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工

电 话： 0898-88244737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 196955 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2.2	项目编号	HNSS-2022-004
2.3	采购人	名称：三亚市天涯区项目推进服务中心 地址：三亚市天涯区凤凰路319号 联系人：李工 电话：13807509763
2.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路211号金鼎公寓 A5栋302房 联系人：王工 电话：0898-88244737
2.5	采购预算	9154783.75 元
2.6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最高限价为 9154783.75 元，超出最高限价（采购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2.8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3.2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3.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3.4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

		<p>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3.5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注册在本单位,同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6 具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p>
2.9	资格审查材料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规定:</p> <p>(1) 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提供 2021 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满年度要求或季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p> <p>(4) 提供 2021 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和 2021 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零纳税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或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成立时间未满 3 个月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5)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见第六章。</p> <p>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将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供应商存在上述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否决。</p>

		<p>(2)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p> <p>(3)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格式见第六章。</p> <p>(4) 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资质类别及等级要求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级）。</p> <p>(5) 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6) 提供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2022年1月份至3月份在本单位（或分支机构）的社保缴纳凭证，以上材料加盖公章。</p>
2.10	服务期	3年，如项目提前结束，服务期限为全部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完成为止，或者项目建筑物无法在三年内完成补偿致使房屋拆除工作无法开展，服务期限应顺延至全部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完成为止。
3.2	委托代理人的资格条件	参加开标仪式的投标人代表：（1）若为法定代表人，应单独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2）若为委托代理人，应单独携带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证件不符、不齐全或未按时到会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3.3	委托代理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投标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4.1	投标保证金	/
15.1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开启之日起60日历天
16.1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p>电子版投标文件2份（U盘和光盘，含GPT格式和PDF格式）。</p> <p>其他要求：开标现场须提供《开标一览表》1份</p> <p>注：为了响应无纸化招标投标工作，投标人在开标现场无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以投标人上传的GPT文件格式的投标文件为主。</p>

16.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明示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16.3	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的密封要求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开标一览表》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收。 密封件的封套上需写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要求标记,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其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8.4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	/
19.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年05月06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19.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zy/)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将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到 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3(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2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2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3.6	中标候选人数量	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26.1	履约保证金	/
37.1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

		<p>企业扶持政策。</p> <p>4、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中大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5、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投标人注意：未按照要求填写或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37.5	<p>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政策（本项目不涉及）</p>	<p>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投标人应提供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p> <p>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及标准的规则进行加分。</p> <p>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37.6	<p>政采贷</p>	<p>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2021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p>

		融资业务的 3 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3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8.1	纸质投标文件	中标人需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38.2	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人若通过广联达系统获取解密投标文件不成功的，可通过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GPT 格式）解密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复制到光盘及 U 盘各一份，开标时，以在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导入为准，如上传文件无法导入，则导入光盘上的文件，如光盘上的文件无法读取时，则导入 U 盘上的文件），若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光盘和 U 盘文件全部无法读取，则该投标文件应被拒绝；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8.3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2002]1980 号）为收费依据，招标代理费为人民币： <u>52000.00</u> 元。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全部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亚北支行 开户账号：266283860033

一、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2.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 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 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 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 被责令停业的；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除单一来源的项目，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9 资格审查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0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1 进口产品：本项目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与竞争，投标人以进口产品投标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不限制国产产品参与竞争。

3 投标委托

3.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投标事务。

3.2 委托代理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委托代理人的代理权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或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 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4.1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自行承担投标失败的风险。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2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

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6.3 凡涉及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以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网站发布的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 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实质性要求）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投标文件使用中文编制。投标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投标人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实质性要求）

9.1 不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1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1.1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招标文件第六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12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12.1 《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全部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当包括劳务、运输、

管理、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维护、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12.2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2.3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2.4 不允许选择性报价。

13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最低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除外）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财〔2021〕584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5.1 自投标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日历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16 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装订及密封

16.1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的密封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 投标文件重大偏离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货物和服务的质量、数量及交货期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

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或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其投标将被拒绝。

18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

18.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18.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8.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18.4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3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9.4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

南省)》和《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招标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投标人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9.5 传真或邮寄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6 投标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投标人不得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

21 投标的澄清

21.1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进行澄清。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评标、中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开标仪式。开标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2.2 参加开标仪式的投标人代表进入开标现场须携带本章 3.2 款要求的证件和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投标退离会场。

22.3 由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拆封唱标。唱标人宣读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交付期等。记录人制作开标记录。

22.4 唱标以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为准。

22.5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2.6 投标人如果对唱标内容有异议,应当场提出。不属唱标错误的,应当请

异议人核验“开标一览表”并维持原唱标结果；确属唱标人宣读错误的，应当将该“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开标仪式参与人公示，当场予以更正。

23 评标

2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3.4 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中标候选人，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

23.5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指定联络人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23.6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7 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4 确认中标结果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并将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3 中标通知书的领取：中标单位自行前往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

24.4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 授予合同

25 合同授予标准

25.1 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6 履约保证金

2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文本”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投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中标人不能按本条款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2 中标人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上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中标人的中标价格高于违约人中标价格的高出部分。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中标候选人中标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中标的候选中标人均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弃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投标人不得参加重新招标。

27.3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为依据。

28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28.1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28.2 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9 验收

29.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9.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中标人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七、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 询问

30.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通过采购文件载明的联系方式以书面询问函（当面送达或邮寄）、当面口头提问、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0.2 供应商以书面询问函提出询问的，询问函应写明项目信息、具体问题、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内容并加盖公章，便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答复。

30.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后的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收到询问的时间是指：通过当面送达询问函、当面口头提问、电话方式提出询问的，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问题之日；通过电子邮件提出询问的，为电子邮件到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件系统之日；通过邮寄询问函提出询问的，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收之日。

30.4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1 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超过质疑期限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答复。若供应商在质疑期限内将质疑文书交邮的，不算过期。交邮日期以快递单号查询信息或邮戳信息为准。

31.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31.3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获取采购文件的，应在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再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时间为准。

31.4 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在澄清、修改、补充公告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1.5 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以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未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得对此环节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结果的质疑应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1.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授权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质疑函格式可参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该范本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首页服务专区-供应商栏目（网址：<https://www.ccp-gp-hainan.gov.cn>）查询下载。

31.7 质疑函可以通过当面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的，应将质疑函扫描或拍照后作为附件一并发送。

31.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认为供应商不符合质疑条件：

- （1）质疑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 （2）质疑事项与本采购项目无关；

(3) 未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4)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

31.9 不符合本章第 31.1 款-31.8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1.10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以及《三亚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三亚市政府采购询问、质疑和投诉指引〉的通知（三财〔2021〕753 号）》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1.11 投标人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本章 30 款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32 投诉

32.1 投标人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财政部门受理投诉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首页监督管理-投诉联系方式栏公布的信息。

32.2 投标人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以及《三亚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三亚市政府采购询问、质疑和投诉指引〉的通知（三财〔2021〕753 号）》的相关规定。

八、 纪律和监督

33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4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开

标纪律，故意扰乱开标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5 对评标委员会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投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投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6 对与开标、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开标、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开标、评标活动中，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开标、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九、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7.1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若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其参与评分的投标报价取值按投标报价的 94% 计（即按投标报价扣除 6% 后计算）。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7.3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文件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7.4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

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7.5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6 “政采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十、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 196955 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2、采购预算：9154783.75 元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二、采购内容及预算标准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 196955 平方米项目属于市重点征收项目，现需对项目征收范围内被征收房屋及其附属物进行拆除并进行建筑垃圾清运。最终费用以实际拆除量及清运垃圾量根据单价计算。

框架、混合结构房屋总面积约 99000 m²，简易结构房屋总面积约 2500 m²。框架、混合结构按 0.75m³/m² 建筑面积折算成建筑垃圾，简易结构（砖墙、石棉瓦或铁皮顶）按 0.45m³/m² 折算成建筑垃圾，简易铁皮房（架）不计算建筑垃圾。

框架、混合结构（机械拆除）：40 元/m²；简易结构（机械拆除）：25 元/m²；框架、混合结构（人工拆除）：230 元/m²；搬家工人：200 元/人/天；清运建筑垃圾运距≥12km 的预算单价为 68.09 元/m³；清运建筑垃圾运距<12km 的，1km 预算单价为 25.68 元/m³，运距每增加 1km 预算单价增加 3.48 元/m³。超出上述采购预算标准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三、服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服务期：3 年，如项目提前结束，服务期限为全部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完成为止，或者项目建筑物无法在三年内完成补偿致使房屋拆除工作无法开展，服务期限应顺延至全部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完成为止。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三亚市内）。

3、建筑物拆除要求

(1) 符合《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相关要求。

(2) 现场操作人员须经过专业培训、持有相应的岗位证书，在拆除危险区周围设禁区围栏、警戒标志，派专人监护，禁止非拆除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3) 搭设临时防护设施，避免拆除时的沙、石、灰尘飞扬影响生产的正常进行。

(4) 在拆除危险区设置警戒区标志。接引好施工用临时电源、水源，现场照明不能使用被拆建筑物内的配电设施，应另外敷设。保证施工时水电畅通。

(5)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图纸）编制相应的施工作业程序。针对现场实际情况编制安全技术交底，并在拆除作业开始前对所有参与拆除的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6) 将拆除所需的区域清理并做好安全区隔离和挂安全警示标志，清理施工现场的杂物，检查拆除区域是否有障碍物等。

(7) 拆迁施工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程，对不符合施工条件的一律不准施工，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8) 拆除实施方案：制定拆除工程施工详细步骤（包括运输、现场管理等）、工艺要求、安全生产技术措施、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及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并提供相应的机械设备清单。拆除施工中应对重大危险源和可能发生安全隐患拟定安全专项方案（包括：组织、器材、联系电话及应急报告程序和救援方案）。

(9) 按照采购人要求时间内完成项目范围内建筑物拆除工作。

4、建筑垃圾清运要求

(1) 建筑垃圾清运项目须按国家有关标准执行，规范操作，安全生产，杜绝环境污染事故和人身设备安全事故发生。

(2) 须符合建筑垃圾收集清运作业及三亚市人民政府相关文件要求，把建筑垃圾清运至三亚市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处理点。

(3) 运输车辆必须加装密闭设施，实施密闭运输，加装卫星定位系统、行车记录仪等监控设备，对运输车辆进行实时监控。从事运输作业时车辆应证照齐全并随车携带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保持整车颜色和警示标识、年检标志、保险标志、车容车貌清洁清晰。

(4) 运输建筑垃圾应按照公安、交通、综合执法部门规定的运输路线、时间进行运输，沿途不得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建筑垃圾，不得超出核准范围承运建筑垃圾。

(5) 建筑垃圾收集、清运工作设专人指挥，规范化管理。

(6) 建筑垃圾及时收集、清运，基本做到日产日清。

(7) 建筑垃圾收集清运中，无安全生产事故。若因建筑垃圾清运车辆在行驶过程中造成财产损毁或人员伤亡的，中标人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 建筑垃圾清运工作要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业务指导，并在整改期限内按有关规定进行整改。

5、其他要求

(1) 配备有专业施工团队，包含但不限于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安全员、施工员（或拆迁员）、材料员（或资料员）及其他辅助人员。

(2) 配备有专业机械及设备，包含但不限于挖掘机、自卸汽车、降尘设备等其他专业设备。

(3) 投标人除有固定的施工队伍外，还应具有随时组织临时施工队伍的能力。

四、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付款方式

中标人进场施工采购人预付中标工程量30%工程款给中标人；拆除建筑及清运现场经双方现场验收工程量，每季度中标人按实际工程量与采购人进行结算，中标人开具等额税务发票给采购人；中标人申请付款时，应提前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发票，如中标人未能及时开具等额发票，采购人有权暂缓付款而不视为违约。

2、验收

由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以及有关规定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标准：满足国家、海南省、三亚市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合同文本规定的相关要求；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满足投标文件的承诺。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标包名称：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价格评审方式：金额报价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数量：3

开标一览表信息：

序号	列名称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报价（小写）
3	投标报价（大写）
4	服务期

评标参数信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预算金额：9154783.75 元

评标委员会信息：评委总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价格折扣设置：1、当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或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如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有效投标报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6%

评标分值组成：评审项评分不采用百分制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分）	是否价格评审
1	商务评审	18	
2	技术评审	72	
3	价格评审	10	√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满足招标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2.9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满足招标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2.9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注册在本单位，同时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满足招标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2.9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提供《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报价	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不超出最高限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商务、技术、服务应答内容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其他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详细评审标准：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管理机构	(1) 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得4分。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及2022年1月份至3月份在本单位(或分支机构)的社保缴纳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得分。(2) 除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外, 为本项目配备施工员1名、安全员或安管人员1名、质量员1名、资料员1名。配备齐全得8分, 每缺少一个扣2分, 扣完为止。提供人员身份证、岗位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及2022年1月份至3月份在本单位(或分支机构)的社保缴纳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得分。	12
2	业绩	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个得2分, 满分6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否则不得分。	6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打分: A.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科学合理, 适用性强, 思路清晰, 内容全面, 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 满足采购人的需要, 考虑问题周全, 实施过程务实, 各项指标均能完成; 10分(不含)-15分(含) B.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 操作性不强; 5(不含)-10分(含) C.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不合理; 0(不含)-5分(含) D. 不提供者得0分	15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打分： A.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9分（不含）-14分（含） B.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4（不含）-9分（含） C.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0（不含）-4分（含） D. 不提供者得0分	14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打分： A.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9分（不含）-14分（含） B.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4（不含）-9分（含） C.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0（不含）-4分（含） D. 不提供者得0分	14
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打分： A.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10分（不含）-15分（含） B.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5（不含）-10分（含） C.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0（不含）-5分（含） D. 不提供者得0分	15
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进行打分： A.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9分（不含）-14分（含） B.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4（不含）-9分（含） C.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不合理；0（不含）-4分（含） D. 不提供者得0分	14

价格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10

正文部分

1、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本项目开标结束后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及服务水平、履约能力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3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4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开标后，至正式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投标人或与投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2、评标方法

2.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

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评标程序

3.1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1.2 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内容为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3.2 澄清有关问题。

3.2.1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

3.2.2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1) 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2) 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3.2.4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

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当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3.3 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3.6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和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值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3.7 编写评标报告。

4、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价格、商务、技术

4.3 除价格因素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4.4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若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其参与评分的投标报价取值按投标报价的94%计（即按投标报价扣除6%后计算）。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或未能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6、评标结果

评审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和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分值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7、评标专家在评审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

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9、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9.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9.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9.3 客观评分不一致；
- 9.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 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 1005. 282

项目名称：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施 工 合 同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893c21e3cc290—7.6.1005.282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合同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三亚市天涯区项目推进服务中心

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项目编号：HNS-2022-004）公开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内容：

一、项目名称：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二、服务内容概况：

- （一）服务区域：
- （二）服务名称及中标单价：

三、服务期限：

3年，如项目提前结束，服务期限为全部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完成为止，或者项目建筑物无法在三年内完成补偿致使房屋拆除工作无法开展，服务期限应顺延至全部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完成为止。

四、付款方式：

乙方进场施工甲方预付中标工程量30%工程款给乙方；拆除建筑及清运现场经双方现场验收工程量，每季度乙方按实际工程量与甲方进行结算，乙方开具等额税务发票给甲方；乙方申请付款时，应提前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如乙方未能及时开具等额发票，甲方有权暂缓付款而不视为违约。

五、分包与转包：严禁转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

六、拆除要求：

（一）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拆除宣传监督工作，教育市民遵守有关规定，配合搞好建筑物及构筑物拆除工作。

（二）乙方在进行房屋拆除工作时，必须进行洒水、防尘作业。

（三）甲方派驻工地代表对工程进度进行监督，配合乙方解决拆除施工作业时可能发生的涉及施工安全作业的问题。（如：妨碍拆除作业的，人、物、道路障碍、树木、农作物、架空线路，及拆除作业范围可能影响到的临近房屋、墓地、供电、供水设施、地下管网）

（四）在乙方勘查现场后，如遇到作业空间不足，且已向甲方书面告知现场施工作业空间不足等情况，而甲方仍坚持要求乙方继续拆除的，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安全事故，由甲方负责，其他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建筑垃圾清运费中运输距离按现行《海南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通用册》

(2011)相关定额子目计算每吨垃圾清运单价。12公里以内按实际运距单价计算，超出12公里（含12公里），按12公里运距单价即68.09元 / m³ 计算，运输距离以见证的实际距离为准，同时实施过程中按我市工程建设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现场见证。

(六) 为防止在建筑垃圾清运过程中出现二次污染，甲方会不定期对清运作业进行抽查，如发现造成二次污染，将严肃处理。

(七) 乙方要及时确定垃圾投放点并报备采购单位，若改变垃圾投放点，应提前告知甲方，以便抽查。乙方必须将建筑垃圾运至双方确定的地点。

(八) 乙方必须随时接受甲方或上级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和市组织的一些突击性任务及迎检活动，按时、按标准、按要求完成所分配的工作。如在迎检活动中，由于拆除工作不到位造成迎检项目不达标，扣减当季合同款3%，连续三个季度迎检工作因拆除工作不到位造成迎检项目不达标，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该合同。

(九)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随时检查，如发现乙方组织措施不当、计划不落实、管理不严，拆除方案中所列人员、机械设备（工具）与现场实际不符，导致拆除服务质量达不到规定标准，甲方可要求乙方整改，乙方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一个星期内必须整改，否则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当季合同款1%作为违约金，拆除服务质量严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十) 乙方必须落实安全生产和安全防范措施,乙方应自行解决安全作业问题,如发生交通及其他事故所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十一)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如乙方及其员工有任何违法乱纪的行为,乙方自己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十二) 乙方无故停止工作,甲方有权按损失程度扣减拆除款,同时乙方要向甲方支付当季合同款5%的违约金。若无故停工累计达7天,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七、违约责任:

(一) 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条款的其它情况,均属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除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外,还须支付当季合同款的5%作为违约金。

(二)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双方签订的合同终止,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由乙方独立承担,与甲方无关。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合同终止：本合同出现下列情况时终止：

- (一) 期限届满时自行终止；
- (二) 出现合同中规定的终止条款；
- (三) 法律规定的终止事由。
- (四)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

十一、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___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建设工程廉政合同

工程建设项目名称：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工程建设项目地址：_____

建设单位（甲方）：_____

施工单位（乙方）：_____

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工程建设项目的有关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购买、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有关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购买、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相应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同时根据“廉政保证金制度”第六条规定，对乙方工作人员有本合同第三条第(一)一(四)项规定情形的，每违反一条分别扣除廉政保证金总额的25%。

第五条 本合同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___份，双方各执___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 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 1005. 282

1、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服务期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品名称	规格和配置技术参数（采购预算标准）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元）	单项总价（元）	备注
1							
2							
3							
投标总价：_____元							最终费用 以实际拆除量及清运垃圾量 根据单价 计算。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请注意：①报价包含但不限于劳务、安装、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投标人必须报出与本项目相关服务事项单价，以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单价为预算标准，投标单价如超出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②“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2、投标函

_____（采购人）：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并就有关事项声明如下：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服务。我们提供的《开标一览表》的报价，包括了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4、我方声明：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8.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6、我们愿意遵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7、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电请与下列地址联系：

地址：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4、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_____（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招标编号：_____）_____包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_____年 月 日止 _____年 月 日。

授权人无转委托。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固定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无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6、资格审查材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附后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工程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二) 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9 项的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我单位参与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企业纳税凭证及社会保障缴费记录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9 项的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信用记录查询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三亚市天涯区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 196955 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 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 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 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 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 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 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 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九)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9 项的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_____（项目负责人姓名），具备_____资格（证书编号：_____），注册在本单位同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 《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7、商务标偏离表

说明：请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需求”中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等商务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
1				
2				
3				
4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完全响应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8、技术标偏离表

说明：请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中有关该项目技术与服务等内容的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1				
2				
3				
4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完全响应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9、项目管理机构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从业时间	联系方式	社保缴纳情况	备注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9.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年限	年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参与项目情况					
业主方	项目名称	规模	担任职务	业主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此表后可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如有）、劳动合同等材料。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223cc290—7.6.1005.282

9.2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	工作年限	年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参与项目情况					
业主方	项目名称	规模	担任职务	业主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此表可附每人一张，表后附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岗位证（如有）、职称证（如有）、劳动合同、2022年1月份至3月份的社保缴纳证明等材料。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11、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6 11:02: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13、项目业绩（如有）

（一）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完成时间	联系方式	备注

注：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7.6.1005.28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2022-04-18 17:02

14、技术方案

投标人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

1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材料

三亚市天涯区肖旗港周边约196955平方米项目被征收房屋拆除及建筑垃圾清运工程—2022-04-18 17:02:
46.138—22543a2c31374e58addf23c21e3cc290—7.6.1005.282